

老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一是及时更新政务信息。及时更新工作动态、政策文件、单位机构信息、日常应急管理工作 20 余条。二是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安全生产、救灾减灾、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提高自身行政管理水平相结合，从信息公开和电子政务方面入手，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三是积极回应民众关切。充分运用政府网站传播政府声音，扩大政务公开的受众面。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我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申请。我局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敏感类信息及其它不宜公开的信息。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内容发布审核机制。每篇信息均由分管领导审定后，再公开。没有审核过的信息一律不得发布，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明确规范专栏内容范围、信息发布格式、设置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并加强对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确保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准确、权威、及时、便民。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未建立独立的信息公开平台，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统一信息公开。在公开中严格按照区政府网站公开要求执行。

(五) 监督保障：一是强化考核监督。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务新媒体等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二是积极做好业务培训。通过举办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我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化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不足和问题，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能够按时完成上级要求的工作要点和必选公开项目，但主动做好公开工作的创新性和灵活性不强。下步措施：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效能。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立足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相关机制，从信息撰写、信息审核、信息发布、日常考核、舆情管理、落实奖惩等方面进一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透明化，建立长效机制，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有效推进。二是强化工作创新，优化公开质量。在落实区委、区政府政务公开要求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途径、新方法，通过开展政务公开信息评选等方式强化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